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惠产融**  
**首惠產業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CAPITAL INDUSTRIAL FINANCIAL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0)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首惠產業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報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該等中期業績已經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收益	5	<b>93,805</b>	86,499
來自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 之收益	5	<b>13,513</b>	11,220
物業租賃收入	5	<b>2,134</b>	2,301
<b>總收益</b>		<b>109,452</b>	100,020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收益成本		<b>(48,584)</b>	(44,415)
來自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 之收益成本		<b>(3,145)</b>	(1,862)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毛利		57,723	53,743
其他收入	6	5,253	9,827
行政開支		(25,014)	(20,303)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		(2,341)	100
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10)	(57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559)	(3,468)
<b>經營溢利</b>		<b>35,052</b>	<b>39,324</b>
融資成本	8	(583)	(87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	16	2,556	1,878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37,025</b>	<b>40,327</b>
所得稅開支	9	(10,764)	(10,207)
<b>期內溢利</b>	7	<b>26,261</b>	<b>30,120</b>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持有人		17,981	22,406
非控股權益		8,280	7,714
		<b>26,261</b>	<b>30,120</b>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u>26,261</u>	<u>30,120</u>
其他全面虧損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9,956)	(53,113)
因使用權益法分佔一間聯營公司 之貨幣換算差額	<u>(1,973)</u>	<u>(2,690)</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11,929)</u>	<u>(55,803)</u>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14,332</u>	<u>(25,683)</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本公司持有人	7,554	(23,943)
非控股權益	<u>6,778</u>	<u>(1,740)</u>
	<u>14,332</u>	<u>(25,683)</u>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溢利的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 <u>0.45</u>	<u>0.5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103	626
使用權資產		6,448	8,377
投資物業	12	113,076	116,096
無形資產	13	72,053	71,80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6	85,434	84,851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 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 金融資產	14	-	229,214
預付款項		2,086	2,848
遞延稅項資產		793	847
		-	465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280,993</b>	<b>515,130</b>
<b>流動資產</b>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	14	1,016,299	889,811
信貸融資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	18(g)	164,215	165,386
應收貿易賬款	15	897	1,55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979	19,898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	3,86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0,886	319,054
<b>流動資產總額</b>		<b>1,632,276</b>	<b>1,399,571</b>
<b>資產總額</b>		<b>1,913,269</b>	<b>1,914,701</b>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權益</b>			
股本	17	39,726	39,846
儲備		<u>1,366,749</u>	<u>1,376,076</u>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u>1,406,475</u>	<u>1,415,922</u>
非控股權益		<u>340,473</u>	<u>340,578</u>
<b>總權益</b>		<u>1,746,948</u>	<u>1,756,500</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一名關連人士的貸款	18(h)	9,741	9,810
租賃負債		3,283	5,472
遞延稅項負債		<u>11,666</u>	<u>13,454</u>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u>24,690</u>	<u>28,736</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9,425	10,1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4,383	109,682
租賃負債		4,076	3,924
即期稅項負債		<u>3,747</u>	<u>5,697</u>
<b>流動負債總額</b>		<u>141,631</u>	<u>129,465</u>
<b>負債總額</b>		<u>166,321</u>	<u>158,201</u>
<b>總權益及負債</b>		<u>1,913,269</u>	<u>1,914,701</u>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首惠產業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售後回租安排服務、物業租賃服務以及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除另有說明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幣(「港幣」)呈列。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一般收錄於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所有類別附註。因此，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除另有說明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幣(「港幣」)呈列。有關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功能貨幣(即人民幣)相同)的資產及負債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港幣)的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及累計換算儲備內確認。於換算儲備中累計的該等匯兌差額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 3 會計政策

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上一個財政年度及相關中期報告期間所採納者一致，惟所得稅估計(附註9)以及採納下文所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除外。

#### (a) 本集團採納之修訂及詮釋

以下準則及詮釋之修訂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務報告期間首次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上文所列的修訂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及預期不會重大影響本期間或未來期間。

#### (b) 本集團已頒佈但尚未應用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之影響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已頒佈但並非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期間生效且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之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釐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的影響，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 4 估計及判斷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 5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言，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著重於所提供服務的類別。在確定本集團的須呈報分部時，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並未合併計算。

本集團現時分為三個經營分部：售後回租安排服務、物業租賃服務以及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

售後回租安排服務從事抵押融資活動。物業租賃服務從事物業租賃。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從事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服務。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之溢利或虧損，當中並無分配中央行政成本、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未分配其他收入、融資成本及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法。

下列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及須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下列呈報之分部收益指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分部之間的銷售。



	售後回租 安排服務 港幣千元	物業 租賃服務 港幣千元	供應鏈 管理及金融 科技業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收益	93,805	-	-	93,805
來自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 業務之收益	-	-	13,513	13,513
物業租賃收入	-	2,134	-	2,134
	<u>93,805</u>	<u>2,134</u>	<u>13,513</u>	<u>109,452</u>
分部收益	<u>93,805</u>	<u>2,134</u>	<u>13,513</u>	<u>109,452</u>
分部業績	<u>39,219</u>	<u>(264)</u>	<u>4,135</u>	<u>43,090</u>
未分配				
中央行政成本				(12,437)
其他收入(附註)				4,409
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10)
融資成本				(58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2,556
除所得稅前溢利				<u>37,025</u>

	售後回租 安排服務 港幣千元	物業 租賃服務 港幣千元	供應鏈 管理及金融 科技業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b>				
<b>止六個月(未經審核)</b>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收益	86,499	-	-	86,499
來自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 業務之收益	-	-	11,220	11,220
物業租賃收入	-	2,301	-	2,301
	<u>86,499</u>	<u>2,301</u>	<u>11,220</u>	<u>100,020</u>
分部收益	<u>86,499</u>	<u>2,301</u>	<u>11,220</u>	<u>100,020</u>
分部業績	<u>34,994</u>	<u>2,197</u>	<u>5,113</u>	<u>42,304</u>
<b>未分配</b>				
中央行政成本				(8,020)
其他收入(附註)				5,424
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575)
融資成本				(68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878
除所得稅前溢利				<u>40,327</u>

附註：

未分配其他收入指一名關連人士之信貸融資安排之利息收入，及投資控股公司所持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以下為按經營分部及須呈報分部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b>分部資產</b>		
售後回租安排服務	<b>1,387,307</b>	1,393,283
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	<b>254,075</b>	259,536
物業租賃服務	<b>114,524</b>	116,539
	<hr/>	<hr/>
分部資產總額	<b>1,755,906</b>	1,769,358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b>85,434</b>	84,851
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b>2,086</b>	2,848
其他未分配資產	<b>69,843</b>	57,644
	<hr/>	<hr/>
綜合資產	<b>1,913,269</b>	1,914,701
	<hr/> <hr/>	<hr/> <hr/>
<b>分部負債</b>		
售後回租安排服務	<b>120,327</b>	121,520
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	<b>5,354</b>	11,917
物業租賃服務	<b>87</b>	102
	<hr/>	<hr/>
分部負債總額	<b>125,768</b>	133,539
其他未分配負債	<b>40,553</b>	24,662
	<hr/>	<hr/>
綜合負債	<b>166,321</b>	158,201
	<hr/> <hr/>	<hr/> <hr/>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之間分配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須呈報分部，不包括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信貸融資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預付款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
-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須呈報分部，不包括其他未分配負債。

## 6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593	2,630
— 來自一名關連人士的存款服務利息收入	294	—
— 來自一名關連人士的信貸融資安排收入	3,936	4,152
	<u>4,823</u>	<u>6,782</u>
政府補貼(附註)	—	2,343
其他	430	702
	<u>5,253</u>	<u>9,827</u>

附註：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自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收取政府補貼港幣2,343,000元，用於扣除增值稅。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履行情況或其他或然情況。

## 7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法律及專業費用	331	2,330
僱員福利開支	20,451	13,24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3	210
無形資產攤銷	1,126	69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85	1,163

## 8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之利息	-	626
減：已計入售後回租安排成本之款項	-	(141)
	-	485
一名關連人士貸款利息	373	164
租賃負債利息	210	226
	<b>583</b>	<b>875</b>

##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2,000	9,546
遞延所得稅	(1,236)	661
所得稅開支	<b>10,764</b>	<b>10,207</b>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已按16.5%（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之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撥備。
- (b)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

##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千元)	<u>17,981</u>	<u>22,406</u>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3,973,037</u>	<u>3,984,640</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0.45</u>	<u>0.56</u>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計算。由於期內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每股攤薄盈利。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變動如下：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954
折舊(附註7)	(210)
貨幣換算差額	<u>(21)</u>
期末賬面淨值	<u>723</u>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626
添置	644
折舊(附註7)	(163)
貨幣換算差額	<u>(4)</u>
期末賬面淨值	<u>1,103</u>

## 12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如下：

	住宅及 商業物業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33,202
於損益表確認之公允值變動	100
出售	(12,500)
匯兌差額	(3,122)
	<hr/>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117,680
	<hr/>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16,096
於損益表確認之公允值變動	(2,341)
匯兌差額	(679)
	<hr/>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13,076
	<hr/>

下表按估值方法分析以公允值列賬之投資物業。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位於香港的住宅物業單位	18,410	19,320
位於中國內地的商業物業單位	94,666	96,776
	<hr/>	<hr/>
	113,076	116,096
	<hr/>	<hr/>

### 本集團之估值程序

所有本集團持作賺取租金之物業權益使用公允值模式計量，並分類及入賬列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乃按與本集團並無關聯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於該等日期進行估值之基準計算。漢華評值有限公司為香港測量師學會登記公司及擁有適當資格及經驗。估值乃參考處於相同位置及狀況之類似物業交易價之市場憑證，並將物業租賃收入(倘適用)資本化計算。

於估算該等物業之公允值時，該等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有用途。

### 13 無形資產

	商譽 港幣千元	供應鏈 融資平台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b>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b>(未經審核)</b>			
期初賬面淨值	55,543	9,482	65,025
攤銷費用(附註7)	–	(692)	(692)
匯兌差額	(1,729)	(274)	(2,003)
期末賬面淨值	<u>53,814</u>	<u>8,516</u>	<u>62,330</u>
<b>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b>			
成本	53,814	17,345	71,159
累計攤銷	–	(8,829)	(8,829)
賬面淨值	<u>53,814</u>	<u>8,516</u>	<u>62,330</u>
<b>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b>(未經審核)</b>			
期初賬面淨值	54,751	17,055	71,806
添置	–	1,868	1,868
攤銷費用(附註7)	–	(1,126)	(1,126)
匯兌差額	(388)	(107)	(495)
期末賬面淨值	<u>54,363</u>	<u>17,690</u>	<u>72,053</u>
<b>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b>			
成本	54,363	28,135	82,498
累計攤銷	–	(10,445)	(10,445)
賬面淨值	<u>54,363</u>	<u>17,690</u>	<u>72,053</u>

商譽已獲分配至兩個獨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

- 售後回租安排服務分部—南方國際租賃有限公司(「南方租賃」)，及
- 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分部—北京京西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確定售後回租安排服務以及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所代表之現金產生單位並無出現減值。



## 14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1,016,299	889,811
非流動資產	—	229,214
	<u>1,016,299</u>	<u>1,119,025</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償還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016,299	889,811
一至兩年	—	229,214
	<u>1,016,299</u>	<u>1,119,025</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尚未逾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分析：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流動款項 (於十二個月內應收)	1,061,691	926,041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非流動款項 (於十二個月後應收)	—	239,263
	<u>1,061,691</u>	<u>1,165,304</u>
減值虧損撥備	<u>(45,392)</u>	<u>(46,279)</u>
	<u>1,016,299</u>	<u>1,119,025</u>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定息款項	1,016,299	1,097,975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浮息款項	-	21,050
	<u>1,016,299</u>	<u>1,119,025</u>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應收浮息款項利率代表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現行中國人民銀行人民幣貸款利率(「人民銀行貸款利率」)或離岸香港銀行同業人民幣拆息(「香港銀行同業人民幣拆息」)。

期／年內，上述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之年利率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定息款項	5.0厘至8.0厘	5.0厘至12.0厘
應收浮息款項	-	5.5厘至5.5厘
	<u>-</u>	<u>5.5厘至5.5厘</u>

應收浮息款項的利率於現行人民銀行貸款利率或香港銀行同業人民幣拆息出現變動時重設。

## 15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u>897</u>	<u>1,558</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期一般為30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u>897</u>	<u>1,558</u>

## 1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聯營公司。以下所列實體之股本僅包括普通股，由本集團直接持有。註冊成立或註冊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所有權權益比例與所持投票權比例相同。該聯營公司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入賬。

實體名稱	關係性質	主要活動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國家	擁有權權益之 實際百分比		賬面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京西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京西商業保理」)	聯營公司	於中國提供 保理服務	中國	41.41%	41.41%	85,434	84,85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賬面值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經審核)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於期初／年初	84,851	83,951
應佔經營溢利	2,556	2,055
應佔其他全面虧損	(1,973)	(1,155)
	<u>85,434</u>	<u>84,851</u>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u>85,434</u>	<u>84,851</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於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包括商譽約港幣23,697,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3,866,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管理層認為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並無減值跡象。

##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幣千元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984,639,703	39,846
註銷股份(附註)	(12,064,000)	(120)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3,972,575,703</u>	<u>39,726</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回購其自身4,971,000股及7,093,000股股份。回購股份所支付的總金額分別約為港幣744,000元及港幣1,110,000元。

所有回購股份均已註銷並於二零二四年二月計入股東權益中的股本溢價。

## 18 關連人士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之定義，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為Wheeling Holdings Limited，而Wheeling Holdings Limited則為首鋼集團有限公司(由中國國務院直接監管之國有企業)旗下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本公司及本集團最終受首鋼集團有限公司控制。與首鋼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首鋼集團」)及其他中國政府相關金融機構進行之交易及結餘披露如下：

###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外部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所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3,859	2,06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232</u>	<u>102</u>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u>4,091</u></u>	<u><u>2,168</u></u>

(b)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收益(附註ii)		
首鋼集團之附屬公司	<u>7,726</u>	<u>8,554</u>
來自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服務之收益(附註iii)		
首鋼集團之附屬公司	5,530	2,843
首鋼集團之聯營公司	<u>22</u>	<u>-</u>
	<u>5,552</u>	<u>2,843</u>
信貸融資安排利息收入(附註6)		
首鋼集團之附屬公司	<u>3,936</u>	<u>4,152</u>
存款服務利息收入(附註6)		
首鋼集團之附屬公司	<u>294</u>	<u>-</u>
管理費開支(附註i)		
首鋼集團之附屬公司	<u>187</u>	<u>42</u>
公用事業開支(附註i)		
首鋼集團之附屬公司	<u>4</u>	<u>-</u>
利息開支(附註8)		
首鋼集團之附屬公司	<u>373</u>	<u>164</u>
租賃付款(附註i)		
首鋼集團之附屬公司	<u>850</u>	<u>240</u>

附註：

(i) 該等交易根據有關租賃及其他協議進行。

(ii) 該等交易根據有關售後回租及貸款協議進行，概要如下：

本公司與首鋼集團有限公司訂立授信總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提供或促使其附屬公司向首鋼集團有限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本金總額最多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之非承諾授信，為期三年，自二零二一年八月開始。

(iii) 交易乃根據與首鋼集團之服務總協議進行，據此本公司已同意提供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服務，自二零二三年五月起計為期32個月。

**(c) 售後回租業務產生之未償還結餘**

本集團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如附註14所披露)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為港幣289,948,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0,317,000元)之來自首鋼集團附屬公司的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

**(d) 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服務產生之未償還結餘**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如附註15所披露)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港幣897,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58,000元)向首鋼集團附屬公司收取之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服務之應收服務費。

**(e)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港幣1,014,000元有關管理及財務諮詢服務以及賬面值為港幣2,850,000元有關金融科技服務之應收關連人士款項。該等結餘為無抵押、須應要求償還及免息。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有關管理及財務諮詢服務以及金融科技服務之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f)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並無包括有關資訊科技服務之應付關連人士款項(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10,000元)。該等結餘為無抵押、須應要求償還及免息。

**(g) 信貸融資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164,215,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65,386,000)元)之結餘為無抵押、須應要求償還及按年利率5厘(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5厘)計息。信貸融資安排之應收利息港幣9,907,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788,000元)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h) 一名關連人士的貸款**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港幣9,741,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810,000)元)之結餘為無抵押、須應要求償還及按年利率2.76厘(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2.76厘)計息。

**(i) 於一間關連公司之存款**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存放於一間金融機構(為首鋼集團之附屬公司)之活期存款港幣284,335,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17,094,000元)。該筆活期存款之年利率為0.35厘(二零二三年：年利率0.35厘)。

**(j) 於關連公司之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透過損益賬按公允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包括首佳科技製造有限公司(「首佳科技」)賬面值為港幣2,086,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848,000元)之8,446,000股股份(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70,000股股份)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以港幣752,000元出售3,324,000股首佳科技股份。

首佳科技為首鋼集團之聯營公司。

**(k) 與其他中國政府相關實體之交易及結餘**

除附註18(b)、18(c)、18(d)、18(e)、18(f)、18(g)、18(h)及18(i)所披露與首鋼集團之交易及結餘以及附註18(j)所披露於關連公司之投資外，本集團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屬政府相關實體之若干銀行及金融機構訂立多項交易，包括存款及其他一般銀行融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存由該等政府相關金融機構持有100%(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本集團繼續全力推進以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融資租賃和商業保理為核心業務的發展思路，致力打造成為產融結合特色的供應鏈金融科技平台型服務商，以助力產業升級。本集團堅持穩中求進、挖掘自身潛力並不斷改進提升應對市場變化的能力，業績保持平穩。

## 主要財務業績指標

主要財務業績指標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 變動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b>財務業績</b>			
收益	109,452	100,020	9%
毛利率(%)	53%	54%	-1%
期內溢利	26,261	30,120	-13%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	17,981	22,406	-2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0.45	0.56	-20%
	<u>二零二四年</u>	<u>二零二三年</u>	
	<u>六月三十日</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u>+ / (-)</u>
	<u>港幣千元</u>	<u>港幣千元</u>	<u>變動</u>
<b>主要財務指標</b>			
總現金	430,886	319,054	35%
總資產	1,913,269	1,914,701	0%
總負債	166,321	158,201	5%
一名關連人士貸款	9,741	9,810	-1%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股本 及儲備	1,406,475	1,415,922	-1%
流動比率	1,152%	1,081%	71%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約港幣17,981,000元，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約港幣22,406,000元比較，減少20%，主要由於行政開支上升及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減少所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為港幣109,452,000元，與二零二三年同期約港幣100,020,000元相比，增加約9%。該增幅主要來自售後回租安排服務業務分部收益增加。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毛利約港幣57,723,000元，與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毛利約港幣53,743,000元比較增加約7%。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毛利率約53%，與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毛利率約54%比較保持穩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0.45港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0.56港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為港幣109,452,000元，與二零二三年同期約港幣100,020,000元相比，增幅約9%。該增幅主要來自售後回租安排服務分部收入增加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毛利約港幣57,723,000元，與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毛利約港幣53,743,000元比較增加約7%。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毛利率約53%，與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毛利率約54%比較保持穩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約為港幣5,253,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9,827,000元)，減少約47%。減少主要由於來自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和政府補貼減少。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行政開支約為港幣25,014,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0,303,000元)，增加約23%。該增加主要由於行政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約為港幣2,556,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港幣1,878,000元)，持續為集團貢獻利潤。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繼續全力推進以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融資租賃、商業保理為核心業務的發展思路，致力打造成為產融結合特色的供應鏈金融科技服務平台，充分發揮金融賦能實體經濟的重要作用和能力，利用產業和市場競爭優勢，重點為鋼鐵產業及產業鏈上下游客戶、企業客戶和個人消費租賃市場等各類業務場景提供定制化的金融綜合服務解決方案，滿足本集團業績持續增長的中長期戰略要求。

### 售後回租安排服務分部

本公司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南方國際租賃有限公司(「南方租賃」)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融資租賃業務。南方租賃提供之主要融資租賃方式主要包括直接租賃及售後回租安排。該業務之主要資金來源為銀行貸款及本集團內部資源。

直接租賃：於此安排下，承租人指定所選設備之供應商。及後，承租人、設備供應商及南方租賃簽訂三方租賃合同，據此，南方租賃將於承租人驗收設備後向設備供應商支付設備費用，承租人將根據約定之條款向南方租賃支付使用設備之租金。

售後回租：於此安排下，承租人將標的設備出售予南方租賃，並與南方租賃簽訂設備買賣合同。及後，南方租賃與承租人簽訂售後回租合同。南方租賃將向承租人支付設備費用，承租人將根據約定之條款向南方租賃支付使用設備之租金。

南方租賃一直將鋼鐵產業及國內大型企業集團，以及其上下游企業作為核心客戶，此乃由於該類行業能令本集團獲得穩定的收益，而風險相對極低。南方租賃在中國的大部分客戶是通過(a)現有客戶、銀行或同業的商業夥伴的推薦以及(b)南方租賃的營銷和銷售工作所獲得的。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29%（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售後回租安排項下之應收款項總額來自本集團最大售後回租客戶，其為本集團關連人士。

## 客戶分佈表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應收款項 港幣千元	%
<b>客戶</b>		
獨立個人客戶	726,351	71
通化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u>289,948</u>	<u>29</u>

附註：

# 通化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首鋼股份公司遷安鋼鐵公司均為首鋼集團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首鋼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為Wheeling Holdings Limited之控股公司，而Wheeling Holdings Limited則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通化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首鋼股份公司遷安鋼鐵公司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進行融資租賃交易127,681項，其中127,680項融資租賃交易為獨立個人客戶，平均本金額約為人民幣9,200元。本集團售後回租客戶分散於製造業及個人手機租賃客戶等多個行業。

於回顧期間，來自售後回租安排服務分部之收益增加約8%至約港幣93,805,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86,499,000元），而分部業績則錄得溢利約港幣39,219,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4,994,000元）。售後回租安排服務分部之收益及分部業績錄得溢利增加主要由於個人消費租賃業務持續擴張及持續為集團利潤作重大貢獻。

## 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分部

於回顧期間，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分部錄得之收益約港幣13,513,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1,220,000元)。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分部業績錄得溢利約港幣4,135,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5,113,000元)。分部業績錄得溢利減少主要由於人工成本上升所致。供應鏈管理業務分部以真實貿易為基礎，以物流為依託，以資金流控制為核心，通過金融產品設計和管理，實現鋼鐵企業、銀行、物流公司等多個參與主體共贏的一種業務模式。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視供應鏈管理及金融科技業務為未來重心業務，繼續提升供應鏈金融平台(「首鋼供金平台」)智能化建設水平，結合供應鏈金融實際業務，發揮高新技術的優勢特性，創新設計及為本集團其他業務創造協同效應。

## 物業租賃服務分部

於回顧期間，來自物業租賃服務分部之收益減少至約港幣2,134,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301,000元)，而分部業績則錄得虧損約港幣264,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約港幣2,197,000元)。物業租賃服務分部之收益保持穩定。分部業績錄得溢利減少主要由於物業租賃服務分部之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於本期間下降約港幣2,341,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物業之公允值上升港幣100,000元)。

在金融創新的政策環境及市場環境下，本集團將緊抓中國創新現代供應鏈領域的政策機遇和目標核心企業所在行業的產業升級戰略，為目標核心企業及其上下游客戶群提供創新型組合金融產品服務實體經濟。通過供應鏈金融平台，為中小客商提供融資便利，降低融資成本，增強供應鏈穩定性，為客戶帶來低成本資金和權益性資本、優化資本結構，帶領集團業務規模實現可持續增長，為客戶、股東、社會創造更大的商業價值。

在風險管理基礎設施方面，審慎而有效的風險管理能協助發掘長線投資的商業價值，亦為集團的可持續增長發展建立一個穩健的基礎。我們將重點強化風險控制體系、引入信息技術平台，在加強和完善風險控制機制的基礎上，及時調整管控策略並將繼續優化管理，同時我們會繼續著力推進基於資產證券化和行業供應鏈業務的在線風控平台的建設，為集團的風控管理提供一個高效的輔助工具。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融資活動

本集團一直專注於維持穩定的資金來源，融資安排將盡可能配合業務特點及現金流量情況。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對比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負債比率臚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總借款		
流動借款	-	-
非流動借款	9,741	9,810
小計	9,741	9,810
總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0,866	319,054
總權益	1,746,948	1,756,500
總資產	1,913,269	1,914,701
財務負債比率		
流動比率	<u>1,152%</u>	<u>1,081%</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港幣430,886,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19,054,000元)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定值。該增加主要由於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港幣120,207,000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款約達港幣9,741,000元，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後償還。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沒有取得任何新增借款用於集團營運流動資金。所有貸款均按固定利率計算利息。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約港幣1,406,475,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15,922,000元)。該跌幅主要由期內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共約港幣10,428,000元所致。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並無發行任何新股。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約為港幣39,726,000元(已發行普通股約3,972,576,000股)。

##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日(交易時段後)，南方租賃(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與梅州客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融資銀行」)訂立保理協議，據此，南方租賃可申請將賬面值不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相當於約港幣215.4百萬元)就其3C產品融資租賃服務自其客戶收取的租賃付款(「應收賬款」)的債權人權益轉讓予融資銀行，而融資銀行可收取該應收賬款的債權人權益，並向南方租賃提供不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相當於約港幣215.4百萬元)的非循環保理資金。詳情請參閱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四日的公告及通函。

除上文披露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事項。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日常業務及投資，而收支乃以港幣及人民幣定值。董事相信，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然而，在必要時，本集團將考慮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僱員62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名)全職僱員(不包括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僱員)。本集團主要乃參照現行市場慣例、個人表現及工作經驗而釐定其僱員之薪酬。本集團向僱員提供之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保險計劃、強制性公積金及酌情花紅。薪酬組合乃按年或個別檢討。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支付或承諾支付任何款項予任何人士，作為加入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或於加入後之獎勵。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聯交所回購合共7,093,000股股份，總代價(扣除開支前)為港幣為1,110,374元。全部回購股份已於回顧期間註銷。

在期間內回購股份的詳情如下：

月份	已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代價		已付總代價 港幣
		最高 港幣	最低 港幣	
一月	<u>7,093,000</u>	0.165	0.140	<u>1,110,374</u>
總數	<u>7,093,000</u>			<u>1,110,374</u>

除上文披露外，回顧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及程序，以維護全體股東的利益，並提高問責性及透明度。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競正先生擔任主席、伍文峯先生及安殷霖女士，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黃冬林先生。

審核委員會乃向董事會負責。其主要專注於財務報告相關事宜，例如審查財務資料及監督與財務報告相關之系統及監控。委員會亦會就高風險相關事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包括風險評估及監察內部審核職能)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及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已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直以來給予本集團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集團之管理層及員工在期內之努力不懈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首惠產業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孫亞杰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孫亞杰女士(主席)、付瑤女士(董事總經理)、田剛先生(執行董事)、黃冬林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伍文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安殷霖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僅供識別